

受聘监督员半年,就开过一次会

专家:让社会监督员有存在感,要让社会监督有法可依

6个月的监督员只开了1次会,市民不解社会监督员到底有什么样的义务和责任?形式的单一,让社会监督员成为名副其实的“鸡肋”。能否踏进部门的门槛,看看部门的工作状态,成了社会监督员的心声。怎样让存在感较低的社会监督员焕发生机,让“一潭死水”的社会监督现状重现生机和活力。山东大学社会学教授王忠武建议,让社会监督有法可依,提高监督员的公信力。

本报记者 李云云

被聘社会监督员 挂名从未办过实事

眼下,为了提高工作透明度和满意度,聘请社会监督员成了不少部门和事业单位的新选择。据了解,商河县人民医院、物价局、公安局等部门早已引用这种监督模式。作为社会监督的代表,社会监督员感受如何?

市民刘女士说:“社会监督员就是一空头支票,我当了半年的社会监督员就开了一次会。”

据刘女士描述,她在2016年年初的时候成为商河县某部门的社会监督员。刚开始时,她和所有的社会监督员一起开了一次会,部门工作人员向他们讲述了社会监督员的工作,希望他们提出宝贵意见。刘女士表示,当时说要她们每个月都反映与部门有关的问题,她几乎每个月都反映,但几乎没有回复,之后再也没有人联系过她了。

无独有偶,社会监督员李女士也有这样的经历。李女士成为商河县人民医院的社会监督员已有半年多的时间,她也觉得自己和“隐形人”差不多。李女士说,当时被聘请为社会监督员时接到了单位电话,随后被告知她成了社会监督员。原本想着利用这个身份,为市民说话,在医院和病患之间搭起个桥梁,然而接下来7个多月的时间里,医院没有任何监督活动可供监督员参与,也再没有联系过李女士。

李女士说,她觉得尽管是社会监督员,但发现了问题,或者搭桥让市民了解下医院内部的工作,都成了奢望。“我这个社会监督员存在感有点低,挂了半年名,都不知道自己的工作是什么?”

除了开会 去实地感受会更好

记者在商河县人民医院、商河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已经设立了社会监督员的部门了解到,目前,社会监督员参与监督工作的主要途径就是开会。每年不定期的会议上,社会监督员会就部门的工作提出相关的意见和建议。

一位社会监督员表示,相比开会,她更觉得去部门内部的工作一线走走,了解下部门工作更为重要。

李女士觉得开会这种形式,虽然操作简单,但是并无实际内容,只是流于表面。在会议上,社会监督员在网上随便搜寻一些与部门相关资料进行汇报,甚至很多内容根本不符合商河以及具体职能部门的实际。

“对于部门来说,我们都是外行人,很多部门的工作流程也不懂,单纯倾听部门的工作汇报意义不大,还不如去部门实地逛逛看看。”

以商河县人民医院为例,李女士谈到,与其听医院的汇报,社会监督员更应该走进医院的病房、抢救室、医疗垃圾处理场等一线去亲身感受医院工作,深入了解医疗垃圾的处理、药品的采购,各个科室工作人员的辛苦等具体工作事宜。

“这样一来,我们真正参与了医院的工作,监督起来也更有针对性。”

与商河县人民医院相比,商河县公安局的社会监督工作就做得有声有色。

据了解,商河县公安局有特邀监督员、社会监督员、纪委监督员、环境建设监督员等不同的监督人群。除了定期会邀请监督员开会汇报工作,听取监督员意见和建议,公安局还会开展“警营开放日”活动,邀请社会监督员走进交警、指挥中心、民生警务平台、各派出所等部门,切实感受部门工作的常态。

社会监督员王先生说:“我去车管所看了看,才发现原来商河每年新增那么多车辆,交



一些部门通过聘书形式聘请社会监督员,而不是简单的一个电话。(资料片)

通压力一天比一天大,平时自己出门,更应该遵守交通规则。而且车管所工作人员的工作量很大,几乎天天都得加班,真的很辛苦。”

存在感低 很多都不知道干什么

在成为社会监督员之前,李女士对于社会监督员没有丝毫了解,工作了半年以后,对于社会监督员的责任义务、任期限制等问题也是一知半解。

李女士说:“大城市中,很多与市民息息相关的部门都有社会监督员,相比起来,商河的社会监督员圈子里有点冷清,大家都不知道该干什么。”

为了了解商河市民对于社会监督员的认可程度,本报记者在街头进行了一次随机调查,发放了50张调查问卷。

调查问卷中的一项数字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李女士的观点。50份调查问卷中,31位市民不了解社会监督员,所占比例超过60%。他们表示自己和周围的亲戚朋友都不是社会监督员,因此自己对于社会监督员的责任和义务不是很了解。

市民王先生说:“很多单位选择的社会监督员都是人大、政协等部门的工作人员,



社会监督员只有规范起来,才能真正起到监督作用。(资料片)

普通市民对政府部门工作参与度不高,再加上很多社会监督员像隐形人一样,大家不了解很正常。”

市民李女士认为,社会监督员存在感低,很大程度上与社会监督员的公信力不够有关。“社会监督员的选拔流程、公示制度、义务和责任等相关问题都没有及时告知市民,导致社会监督员的选拔成了社会监督员与部门两者之间的事情,社会参与度太低了。”

最让李女士担心是,社会监督员出于种种原因,成

为部门的代言人或者成为一个“老好人”,甚至成为一个“编外人员”。能否发现问题,即便发现问题了,能否直言,也得打个问号。

李女士说:“社会监督员选了谁,怎么选的,大家都不知道,有些人甚至稀里糊涂、莫名其妙就成了监督员。一旦这些人没有履行好职责,那社会监督就会出现真空,所谓的‘监督’,也就名存实亡了。所以让大家监督社会监督员的诞生是很有必要的,大家选出自己的代表来行驶监督权力,更有说服力。”

部门要有足够的勇气树立监督员的公信力

社会监督员的存在到底有什么必要性,记者采访了山东大学社会学教授王忠武。王忠武谈道:“社会监督是社会发展的一种社会趋势,从我们国家本质属性、契约关系等不同方面来讲,社会监督员有着极其重大的意义。”

他告诉记者,中国在社会主义本质属性的影响下,人民的满意度越来越成为衡量一个部门工作好坏的标准,社会监督员就是代表社会成员行驶监督权力。

“除此之外,部门与市民之间存在契约关系,两者如果在日常工作中出现问题,双方就会出现有理说不清的情况,这时就需要一个第三方来进行从中协调。这在一定程度上也要求社会监

督员必须有较高的公信力,要做到部门和市民都信服才行。”

王忠武介绍,政府、市场、社会是国家治理价值的三种角色结构,目前在国家来说,社会角色结构最薄弱,社会监督员的产生和发展正好弥补了这一面,对于社会和谐是非常有益的。

对于如何完善社会监督,王忠武也给出了自己的意见和建议。他认为,最主要的问题是要让社会监督员的存在和发展有法可依。在法治社会下,设立类似于《社会监督员法》这样的法律条例,对于社会监督员的责任和义务、任职年限、选拔流程等问题都要规范化、法律化。“一旦有法可依,对于部门和社会监督员来说,都是一种约束和保障,更会让普通市民对社

会监督的信心大增。”

除此之外,社会监督员要提高整个社会的参与感和责任感,完善自身素质,在部门监督中最好能有“内行监督”,这样一来,社会监督员才能发现更多的问题。

王忠武说:“只有具有专业背景知识的人当社会监督员,监督才更专业,效果也才能最好。相关部门要拿出足够的勇气,敢于让社会监督,和市民互动。只有有了这种勇气,社会监督员的公信力才能真正树立,社会监督也才能落到实处。无形中,通过监督,部门本身的工作也才能更高效,社会满意度才能更高,监督员的存在感也才能更强。”

本报记者 李云云

□专家观点



只有切实有了社会监督,社会才能和谐,民众的存在感才强。